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第 131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公示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实习律师管理考核委员会于近日委托考核小组对第 131 批实习期满的 10 位实习律师进行了实习考核。

根据《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加强申请律师执业人员管理考核工作的规定》，现将综合评定的实习考核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，在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实习律师的实习考核结果有异议的，均可以书面形式向考核委员会提出。

附件：第 131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



附件:

第 131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

序号	姓名	所在律师所	实习起止时间	指导律师	实习考核结果
1522	宗志邦	禅城公职	2015.08.18-2016.08.18	朱武莎	合格
1523	李国辉	源浩	2015.08.21-2016.08.21	黄卫翔	合格
1524	陈敏仪	明宜	2015.10.13-2016.10.13	范才云	不合格
1525	吴培婷	仲马	2015.11.04-2016.11.04	周端平	合格
1526	陈雷	熊何	2015.04.09-2016.11.13	何瑞华	合格
1527	岑智镔	思辰	2015.11.18-2016.11.18	黄宗强	合格
1528	李舒然	道邦	2015.11.18-2016.11.18	李丽玲	合格
1529	黄婉雯	盈安	2015.11.18-2016.11.18	任求学	不合格
1530	陈婉雯	明宜	2015.10.26-2016.10.26	杨强华	合格
1531	陈葆盈	金石行	2015.10.13-2016.10.13	李宗新	合格